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收入為人民幣99.75億元，比2017年提高41.3%
- 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7.43億元，比2017年提高44.8%
-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12.69億元，比2017年提高35.0%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337元，比2017年提高31.9%

董事會建議對2018年度進行末期股息分配，每股人民幣0.125元(含稅)。

業績摘要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合併資產人民幣391.6億元，淨債務權益比率66%，合併收入人民幣99.75億元，同比提高41.3%，歸屬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2.69億元，同比提高35.0%。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337元。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25元(含稅)，合計人民幣4.64億元(含稅)，須待股東於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本集團詳細的財務表現請參見本公告附錄所載財務信息。

2018年業績回顧

一、經營環境

2018年，世界經濟增長步伐加快，復甦穩健。我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國民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總體平穩。全年國內生產總值900,309億元，比上年增長6.6%，超過了6.5%的預期發展目標。

隨著我國經濟綠色低碳發展戰略和能源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持續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不斷深化，能源綠色發展取得積極進展：能源供需整體穩定，能源消費結構繼續優化，節能降耗穩步推進。2018年能源消費總量比上年增長3.3%。其中，天然氣、水電、核電、風電等清潔能源消費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比上年提高約1.3個百分點，煤炭消費所佔比重下降約1.4個百分點。

(一) 風電及光伏行業經營環境

1. 風電併網容量及發電量穩定增長

根據國家能源局發佈的數據，2018年全社會用電量68,44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5%。

2018年，我國風電新增並網容量2,059萬千瓦，累計併網1.84億千瓦。全年風電發電量3,660億千瓦時，全年風電利用小時數2,095小時，同比增加147小時。

2018年，河北省風電累計併網容量1,391萬千瓦；風電年發電量283億千瓦時，棄風率5.2%，利用小時數2,276小時，同比增加26小時。

2. 強力政策出台解決清潔能源消納問題

2018年10月30日，國家發改委和國家能源局聯合印發《清潔能源消納行動計劃（2018-2020年）》（簡稱《計劃》），為全面提升清潔能源消納能力確定明確目標。《計劃》明確到2020年基本解決清潔能源消納問題。其中，2018、2019、2020年，風電方面需確保全國平均利用率分別高於88%、90%、達到國際先進水平，棄風率分別低於12%、10%和控制在合理水平；光伏發電利用率高於95%，棄光率低於5%。

2018年，全國風電全年棄風電量277億千瓦時，同比減少142億千瓦時，平均棄風率7%，同比下降5個百分點，實現棄風電量和棄風率「雙降」。

3. 風電光伏平價鼓勵政策頒布

2019年1月10日，為推進風電、光伏發電無補貼平價上網，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關於積極推進風電、光伏發電無補貼平價上網有關工作的通知》（簡稱《通知》），《通知》明確鼓勵平價上網項目和低價上網項目，這些項目不佔用各省現有年度規模指標，優先享受《通知》內各項扶持政策，開啟了增量市場新空間。《通知》的發佈，對風電光伏項目擺脫補貼依賴，實現平價上網具有重要現實意義，同時對於助推風電、光伏發電從補充能源向主流能源轉變也具有重要的戰略意義。

(二) 天然氣行業經營環境

1. 天然氣總體需求量快速增長

2018年，受宏觀經濟形勢向好以及「煤改氣」政策的持續推進，天然氣的消費量呈現不斷增長的趨勢。

2018年天然氣產供銷體系建設取得良好成效，據運行快報統計，天然氣表觀消費量2,803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8.1%。

2. 理順居民用氣門站價格政策頒布

2018年5月，國家發改委發佈《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理順居民用氣門站價格的通知》，通知將居民用氣由最高門站價格管理改為基準門站價格管理，價格水平按非居民用氣基準門站價格水平(增值稅稅率10%)安排。供需雙方可以基準門站價格為基礎，在上浮20%、下浮不限的範圍內協商確定具體門站價格，實現與非居民用氣價格機制銜接。方案實施時門站價格暫不上浮，實施一年後允許上浮。該方案自2018年6月10日起實施。

3. 天然氣行業重磅政策發佈

2018年8月30日，國務院發佈《關於促進天然氣協調穩定發展的若干意見》(簡稱《意見》)，《意見》要求加快天然氣產能和基礎設施重大項目建設，加大國內勘探開發力度，全面實行區塊競爭性出讓，抓緊出台油氣管網體制改革方案，推動天然氣管網等基礎設施向第三方市場主體公平開放，將緻密氣納入補貼範圍，對重點地區應急儲氣設施建設給予中央預算內投資補助支持，加快建立上下游天然氣價格聯動機制。

二、業務回顧

(一) 風電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指標

1. 風電業務回顧

(1) 裝機容量穩步增長

2018年度，本集團新增風電控股裝機容量509.8兆瓦，累計控股裝機容量為3,858.15兆瓦；新增風電權益裝機容量458.85兆瓦，累計權益裝機容量為3,482.75兆瓦。年內新增轉商業運營項目容量384.5兆瓦，累計轉商業運營項目容量3,262.85兆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陸上風電在建工程建設容量總計659.3兆瓦，海上風電在建工程建設容量104兆瓦。

(2) 風電場可利用小時數增加

2018年度，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482小時，較上年度同期增加90小時，高出河北省平均可利用小時數206小時，主要原因是公司整體限電情況好轉，2018年公司風電限電率5.43%，較去年同期下降了2.39個百分點。新投運風電場風機性能較好，風能轉換效率提高，提高了利用小時數。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實現發電量76.76億千瓦時，較上年度同期增長13.93%。平均風電機組可利用率97.97%。

(3) 加快推進風資源儲備

2018年度，本集團新增核准容量663.5兆瓦，累計核准未開工項目容量2,473.6兆瓦。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計234.5兆瓦風電項目列入國家核准計劃，本集團累計取得國家核准計劃容量已達6,633.3兆瓦，分佈於全國10多個省份。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風電協議容量4,230兆瓦，分佈於河北、河南、山東、山西、遼寧、雲南、安徽、甘肅、江西、江蘇、陝西、四川、西藏、湖北、湖南、廣西、青海、黑龍江、浙江、重慶、新疆、內蒙古等22個地區。

(4) 運維管理水平持續提升

在中電聯2017年度風電行業華北地區對標工作中，本集團所屬的2個風電場獲得5A級、1個風電場獲得4A級、3個風電場獲得3A級，蟬聯河北省張家口區域對標一等獎。

2. 風電業務主要財務指標(含光伏)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4.22億元，同比增加10.35%，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的34.31%。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風電場運營裝機容量增加，利用小時數較高，導致售電量同比增加、售電收入增加。

(2) 經營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5.92億元，同比增長5.71%。主要原因是隨著風電和光伏項目的陸續投運，經營費用相應增長。

(3) 運營利潤

本報告期內，風電業務運營利潤為人民幣19.13億元，同比增加15.73%，主要原因是風電收入增加導致利潤增加。毛利率61.32%，比上年同期增長1.7個百分點，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運營風電場發電量高於上年，導致售電收入增加、毛利率升高。

(二) 天然氣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指標

1. 天然氣業務回顧

(1) 天然氣售氣量同比顯著提升

本報告期內，受環保政策持續推進及「煤改氣」政策影響，本集團天然氣售氣量上升，全年實現售氣量26.31億立方米，同比上升40.0%。其中：批發氣量為16.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48.3%，佔總銷售氣量的61.6%；零售氣量為9.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31.5%，佔總銷售氣量的35.0%；CNG/LNG氣量為0.9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4.8%，佔總銷售氣量的3.5%。

(2) 積極推進基礎工程建設

本集團2018年度新增天然氣管道1,054.50公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計運營管道4,142.17公里，其中長輸管道882.6公里，城市燃氣管道3,259.57公里；累計運營19座分輸站、11座門站。

報告期內，冀中十縣管網工程(二期)主線、小辛莊支線試運行，辛集支線、新城支線全部貫通，站場全部土建主體完工；石家莊裕華電廠供氣專線工程投產，高邑縣環城管網天然氣綜合利用工程部分投產，贊皇縣城鎮燃氣管線綜合利用工程線路完成4.5公里。

(3) 持續開拓天然氣下游市場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依托新投運管線，大力發展天然氣終端用戶，新增各類用戶44,033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計擁有用戶280,913戶。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穩步推進區域市場和大用戶開發，在河北省石家莊贊皇縣設立分公司；華電石家莊熱電燃氣機組、裕華熱電供暖燃氣鍋爐完成試車運行。

(4) 輸氣網絡逐步完善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參與輸氣管線建設、輸氣網絡得到進一步完善。鄂安滄管線與京邯管線系統對接通氣；參股中海油蒙西管道項目已註冊合資公司；京邯複線、涿州—永清管線、秦豐沿海管線均取得省發改委的核准批覆。

(5) 穩健發展CNG、LNG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穩健發展CNG、LNG業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計運營CNG母站7座、CNG子站7座。

(6) 開展「管理提升年」活動，持續夯實發展基礎

報告期內，本集團附屬河北天然氣繼續創新管理模式，以提升管理效能為重點，防範化解各種潛在風險，積極開展降本增效，不斷提升生產運行管理水平，激發企業內生動力和活力，持續夯實發展基礎。

2. 天然氣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1)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人民幣65.51億元，同比增加65.55%，天然氣業務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業務收入的65.67%。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售氣量較上年大幅增加。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38.35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58.54%；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收入人

民幣22.70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34.65%；CNG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2.26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3.45%；其他收入人民幣2.20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3.36%。

(2)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61.63億元，比上年的人民幣37.80億元增加了63.04%，主要原因為購氣量較上年大幅增加，相應銷售成本大幅增加。

(3) 運營利潤

報告期內，天然氣運營利潤約為人民幣3.99億元，較上年增加了108.9%，主要原因是售氣量增加導致利潤增加。毛利率為11.61%，比上年增長0.01個百分點。

(三)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大力發展風電、天然氣業務的同時，也積極、穩步推進其他新能源項目的開發、建設進度。

2018年度，本集團穩步發展光伏發電項目，新增光伏備案容量20兆瓦，累計備案未開工項目容量40兆瓦。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黑龍江泰來雙勝20MWp光伏電站在建項目，已於年內建成並網發電。

截至2018年底，本集團累計運營101兆瓦光伏發電項目。

三、管理層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分析

(一) 概覽

根據2018年度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5.75億元，同比增加42.58%，其中，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12.69億元，同比增加35.00%，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風電、天然氣業務實現利潤較上年大幅增加。

(二) 收入

2018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99.75億元，同比增加41.33%。其中：

1. 天然氣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5.51億元，同比增加65.55%，主要原因為2018年度售氣量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2. 風電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4.22億元，同比增加10.35%，主要原因為本年度運營裝機容量及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售電收入增長。

(三)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00億元，同比增加23.46%，主要是本集團應付供應商設備款因質量問題不再交付。

(四) 經營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合計人民幣78.37億元，同比增加45.83%，其中：

1. 銷售成本人民幣71.16億元，同比增長49.80%，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銷售成本中天然氣購氣成本佔主要部分，天然氣售氣量大幅增加，相應購氣成本大幅增加。
2. 行政開支人民幣5.02億元，同比增長10.82%，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人員費用和行政開支費用隨生產規模的擴大而相應增加。

3. 其他開支人民幣2.19億元，同比增長28.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無形資產、在建工程及商譽計提資產減值損失所致。

(五) 財務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7.85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74億元相比，同比增加1.42%。主要原因是隨著公司生產規模擴大，導致借款本金增加繼而令利息支出增加。

(六)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2.9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15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0.81億元，主要為參股企業盈利水平大幅上升。

(七) 所得稅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1.68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99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0.69億元。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稅前利潤大幅增加，所得稅費用自然增加。

(八) 淨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5.75億元，同比增長42.53%。本報告期內風電板塊售電收入大幅增加及毛利率提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1.90億元，同比增加20.93%；天然氣業務板塊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71億元，同比增長126.44%，主要是報告期內售氣量增加進而淨利潤增加。

(九)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人民幣12.69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40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3.29億元，主要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337元。

(十) 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人民幣3.07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5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42億元，主要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十一)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32.96億元，增加人民幣5.49億元，主要是風電業務應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資金補助未收回部分增加所致。

(十二)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213.27億元，比2017年底增加人民幣24.02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46.44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66.83億元。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款為人民幣10.14億元。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拓寬融資渠道，強化資金管理，保證資金鏈暢通，降低資金成本。一是置換高息存量貸款，爭取新增貸款最優利率；二是強化資金管理，提供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資金沉澱。

(十三)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21.84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人民幣1.30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272.4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115.6億元。

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及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由於預期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十四) 資本性支出

本報告期內，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新建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

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51.25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9.22億元增加30.68%，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
天然氣	638,546	443,506	43.98%
風電及太陽能	4,484,152	3,477,966	28.93%
未分配資本開支	2,107	279	655.20%
	<hr/>	<hr/>	
總計	<u>5,124,805</u>	<u>3,921,751</u>	<u>30.68%</u>

(十五)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即淨債務除以淨債務與權益之和的比值)為66%，比2017年12月31日的67%減少了1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權益融資增加。

(十六) 重大投資

本年度無重大投資。

(十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於本年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十八) 重大資產抵押

本集團本年度無重大資產抵押。

(十九) 或有負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一家合營企業向兩家銀行申請貸款信用額度提供的擔保已使用人民幣1.275億元。

四、2019年工作展望

黨的十九大報告中指出，我國進入了新時代，未來的發展要加快生態文明體制改革，建設美麗中國，要構建市場導向的綠色技術創新體系，發展綠色金融，壯大節能環保產業、清潔生產產業、清潔能源產業。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的各業務板塊都將迎來了新的發展機遇，前景看好。

（一）風電業務展望

進入新時代，國家將貫徹落實綠色發展理念，加強生態文明建設，堅定不移促進綠色能源消費，新能源行業將朝著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範圍更廣和市場化程度更高的方向發展。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將進一步解放思想，深度探索合作機制，拓寬本集團的發展平台，實現各板塊業務的均衡、快速發展，不斷優化完善公司業務結構。

1. 繼續加大新能源業務的開發力度，積極搶佔資源，重點關注延安、新疆、西藏等地外送通道配套基地項目，發揮規模優勢。
2. 緊抓工程綜合管控，上下聯動，調整基建工作流程，有計劃、按步驟推進工程建設，保證建設項目的安全、質量、進度與投資可控，力促各重點項目按期投產。
3. 繼續夯實安全生產基礎管理工作，深化安全生產「雙控」體系建設，進一步完善「雙控」體系建設制度，為新投運項目的「雙控」體系建設提供指導、依據，全面完成安全生產目標。
4. 加強信息化建設，以適應本集團業務發展管理要求，探索自主研發為主、產學研相結合的研發模式，加強風機技改研發，打造風電後服務市場的「生態鏈」。

(二) 天然氣業務展望

當前，天然氣行業快速發展，隨著跨國管線逐步達產，資源供給大概率由偏緊轉為寬鬆。本集團將立足資源供應實際，統籌謀劃推進資源有序利用，努力構建資源渠道多元、管網佈局完善、儲氣調峰配套、用氣結構合理、運行安全可靠的天然氣產供儲銷體系。

1. 在保證現有市場的基礎上，深入把握自身優勢和天然氣行業的脈搏，進一步深化競爭意識，擴大市場佔有份額和範圍，打通天然氣下游產業鏈，積極發展天然氣終端市場。
2. 各項重點工程項目保質保量加快推進落實。緊盯冀中十縣三期、京邯複線、京邯線－鄂安滄濮陽支幹線館陶站連接線、涿州－永清管線等重點長輸項目進度，確保各項工程早日建成見效。

(三) 持續拓寬融資方式

2019年度，本集團將繼續下大力氣拓寬融資渠道，創新融資方式，多方吸引低成本資金用於項目建設。

1. 將持續深化與各類金融機構的溝通交流，持續關注各項政策變化，隨時掌握市場動向，做好資金整體安排，合理謀劃到期債券承接，加強現金流、負債指標監控，保持合理資本結構，確保本集團穩健發展。
2. 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適時採取可再生能源補貼資產證券化、融資租賃、保險基金、境內外金融機構推介創新融資產品等措施，以滿足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

五、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一) 風電業務

1. 風資源不確定

風電行業面臨的主要氣候風險是風資源的年際大小波動，主要表現在大風年發電量高於正常年水平，小風年低於正常年水平。2018年整體風速水平良好，但是由於風資源固有的隨機性及不可控性，2019年風速較2018年存在下降的風險。本集團在項目規劃階段及風電場建設之前，均會進行較為全面的風資源測試以評估該地點的潛在裝機容量，以降低氣候風險。

2. 電價下降風險

按照國家相關政策，到2020年將實現「風火同價」，為此，本集團將充分研讀國家的有關政策，梳理待開發項目的實際情況，積極、合理安排工程開發、建設進度，確保項目早日並網投產。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運行維護管理，提高設備的安全可靠性，提升生產運維水平，為後續項目開展打下堅實基礎。

3. 棄風限電問題依然存在

由於電網建設滯後於風電項目的建設，風電輸出問題制約風電項目的開發，尤其是在風資源集中的張家口區域。今後幾年隨著張家口區域新增風電項目的不斷投產，預計限電情況有可能會進一步加劇。

本集團將根據各個風電項目所在地電網建設情況，優先發展建設電網設施及並網條件完善區域的風電項目，同時，探索發展創新風電消納方式。預計隨著電網公司推進電網改造工程及投資建設特高壓配電網，電網輸出問題有望得到逐步改善。

4. 工程建設管理難度加大

部分風電項目在建設過程中面臨阻工、土地審批緩慢、林牧場及自然保護區所處項目的林地手續辦理複雜困難等不可控因素，影響項目建設總體進度。本集團將合理安排工期，加強與風電設備廠商、地方政府等各方面的協調、溝通，有效控制影響風電項目建設進度的各種不利因素，確保建設項目如期投產。

(二) 天然氣業務

1. 冬季保供責任重大

目前，冬季清潔取暖工作已成為一項重大政治任務，公司需千方百計保障天然氣平穩供應，確保群眾安全溫暖過冬。進入採暖季以來，公司氣量逐步攀升，雖目前上游資源壓力有所緩解，但冬季保供形勢依然嚴峻。

本集團將積極協調多方資源，落實氣量指標，實現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煤層氣、LNG多氣源互補格局，統籌規劃全年資源使用；加快儲氣設施建設，提高調峰能力；有序推進分輸站場增輸改造、維修等重點項目，科學部署運行相關重點設備運維及調試工作，提升現有管網供氣保障能力。同時做好惡劣天氣與用氣高峰的需求預測，制定、優化多氣源供氣格局下的管網供氣方案，以達到資源與經濟性統籌兼顧的最優調配。

2. 應收賬款風險得到有效控制

經過本集團的多方努力，下游欠款用戶正在按照計劃履行還款義務，應收賬款金額逐年下降，欠款情況處於可控狀態，但收回全部欠款仍需一定時間。

針對上述問題，本集團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採用多種方式加快應收賬款的回收進度，密切跟蹤欠款企業經營和債權債務情況，主動防範各類風險，維護本集團利益。

(三)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境內風電場投資，需要一定的資本開支，對借貸資金需求度較高，利率的變化將會對本集團資金成本產生一定的影響。本集團密切關注國家貨幣政策走勢，加強與各金融機構的密切聯繫，爭取最優利率貸款，多方拓展融資渠道實現金融創新，探索採取發行債券、融資租賃、境外融資、應收賬款保理等方式，保證資金鏈暢通和低成本資金用於項目建設。

購買、出售或者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本身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出售或購買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等條文，建立了現代化企業治理結構，本公司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監事有關其證券交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項下的義務，本公司並無發現違規事件。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股東派發至2018年12月31日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5元(含稅)，合計人民幣4.64億元(含稅)，須待股東於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宣佈，在派發末期股息的安排獲得股東批准的前提下，股息預期派付日期將為2019年7月25日(星期四)，派付予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股息的派付詳情將於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後適時宣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關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1日(星期六)至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須於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證書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6月15日(星期六)至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證書一併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的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審閱帳目

本公司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8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9年3月5日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售2019年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第一期)(「債券」)，發行總規模為人民幣910,000,000元。債券的面值及發行價均為人民幣100元。債券的最終票面利率為4.7%。所得款項擬用作建設、運作及收購綠色項目及就綠色項目償還借款。債券以每3個計息年度為1個週期。在每個周期末，本公司有權延長債券1個週期(即3年)，或於周期末償還及贖回債券。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公司網址(<http://www.suntien.com>)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http://www.hkexnews.hk>)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19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孫敏女士及吳會江先生；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和余文耀先生。

* 僅供識別

附錄－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9,975,409	7,057,582
銷售成本	5	(7,115,564)	(4,749,677)
毛利		2,859,845	2,307,90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00,275	80,6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3)	(478)
行政開支		(501,684)	(452,935)
其他開支		(219,421)	(170,853)
運營利潤		2,238,542	1,764,244
財務費用	6	(785,249)	(774,096)
應佔利潤或虧損：			
合營企業		(5,774)	(1,445)
聯營公司		295,639	215,171
稅前利潤	5	1,743,158	1,203,874
所得稅開支	7	(167,994)	(99,147)
本年度利潤		1,575,164	1,104,727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68,506	939,616
非控股權益		306,658	165,111
		1,575,164	1,104,72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575,164	1,104,727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68,506	939,616
非控股權益		306,658	165,111
		1,575,164	1,104,727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9	人民幣33.37分	人民幣25.29分
攤薄	9	人民幣33.37分	人民幣25.29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84,025	22,466,159
投資物業		29,348	30,7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57,070	421,512
商譽		39,412	47,666
無形資產		1,756,582	1,870,0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31,205	1,625,81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86,476	61,495
可供出售投資		–	103,40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15,206	–
遞延稅項資產		195,720	126,304
貿易應收賬款	10	–	182,9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7,611	1,819,25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2,742,655</u>	<u>28,755,306</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162	11,768
存貨		45,809	40,23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3,296,067	2,563,641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1,925	789,249
已抵押存款		12,885	17,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0,325	2,110,035
流動資產總值		<u>6,418,173</u>	<u>5,532,78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148,445	161,53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3,655,242	3,498,30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84,908	56,439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4,643,777	5,707,549
應付稅項		70,073	49,167
流動負債總額		<u>8,602,445</u>	<u>9,472,985</u>
流動負債淨額		<u>(2,184,272)</u>	<u>(3,940,20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0,558,383</u>	<u>24,815,104</u>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0,558,383</u>	<u>24,815,104</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269,309	1,027,469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16,683,183	13,217,18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83,954	69,356
遞延稅項負債	<u>25,385</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161,831</u>	<u>14,314,014</u>
資產淨值	<u>12,396,552</u>	<u>10,501,09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715,160	3,715,160
儲備	<u>6,321,197</u>	<u>4,889,674</u>
	10,036,357	8,604,834
非控股權益	<u>2,360,195</u>	<u>1,896,256</u>
權益總額	<u>12,396,552</u>	<u>10,501,090</u>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2月9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H股已於2010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及太陽能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中國國有企業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經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股本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184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2019年經營活動的預期淨現金流入
- 於2018年12月31日未利用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融資約人民幣15,682百萬元
- 基於本集團的信用歷史，來自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可利用資金來源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自可預見未來期間(即自2018年12月31日起最少十二個月)內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合適的。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承受風險或有權享有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有能力指導投資對象方相關業務的現有權利)時,即表明本集團控制投資對象。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權或者類似權利,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於投資對象有權利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並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於賬目內,並將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終止之日。

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各成份歸屬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下文有關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無喪失控制權下按權益交易處理。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折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視情況而定)。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財務工具
客戶合約收入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轉讓投資物業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該分部涉及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
- (b) 風電及太陽能－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太陽能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開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進行決策。分部業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即對稅後經調整損益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損益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損益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下表呈列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和開支的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6,550,854	3,422,314	9,973,168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u>6,550,854</u>	<u>3,422,314</u>	<u>9,973,168</u>
分部業績	646,046	1,941,738	2,587,784
利息收入	3,412	9,078	12,490
財務費用	(82,508)	(688,762)	(771,270)
所得稅開支	(95,638)	(72,327)	(167,965)
本年度分部利潤	471,312	1,189,727	1,661,039
未分配收入			2,241
未分配利息收入			2,03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5,776)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29)
未分配財務費用			(13,979)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7,263
未分配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利潤或虧損			(5,774)
本年度利潤			<u>1,575,164</u>
分部資產	6,335,983	31,986,944	38,322,92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37,901
資產總值			<u>39,160,828</u>
分部負債	4,085,424	22,373,664	26,459,08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05,188
負債總額			<u>26,764,276</u>
其他分部資料：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68)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14)	(4,424)	(6,13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167,894)	410	(167,484)
無形資產減值	(14,433)		(1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5,950)		(5,950)
商譽減值	(8,254)		(8,254)
折舊及攤銷	(120,759)	(1,057,366)	(1,178,125)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3,939)
			(1,182,064)
未分配應佔合營企業利潤或虧損			(5,77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250,363	38,013	288,376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7,2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44,632	644,281	1,588,91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8,555	27,921	86,476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42,292
資本開支*	638,546	4,484,152	5,122,698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2,107
			<u>5,124,805</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3,957,244	3,100,338	7,057,582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3,957,244	3,100,338	7,057,582
分部業績	350,943	1,694,128	2,045,071
利息收入	3,303	6,576	9,879
財務費用	(108,589)	(655,870)	(764,459)
所得稅開支	(37,774)	(60,896)	(98,670)
本年度分部利潤	207,883	983,938	1,191,821
未分配利息收入			1,93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1,471)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477)
未分配財務費用			(9,637)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2,554
本年度利潤			1,104,727
分部資產	5,979,557	27,693,270	33,672,82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15,262
資產總值			34,288,089
分部負債	4,171,293	19,264,699	23,435,99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51,007
負債總額			23,786,999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27,256)	(1,012)	(128,268)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5,024	—	5,02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0,295)	(22,170)	(32,465)
未分配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8)
折舊及攤銷	(97,005)	(1,024,004)	(1,121,009)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3,887)
			(1,124,896)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或虧損	(1,445)	—	(1,44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164,452	48,165	212,617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2,55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77,386	649,618	1,427,00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8,554	2,941	61,495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98,811
資本開支*	443,506	3,477,966	3,921,472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279
			3,921,751

附註：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風電及太陽能分部一名客戶銷售的收入達人民幣2,223,581,000元(2017年：人民幣1,966,947,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之收入	9,965,463	—
天然氣銷售	—	3,788,066
電力銷售	—	3,094,252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	135,261
天然氣運輸收入	—	22,606
風電服務	—	1,910
其他	—	10,419
其他來源之收入		
總租金收入	9,946	5,068
	9,975,409	7,057,582

客戶合約收入

(i) 收入分拆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天然氣銷售	6,330,787	–	6,330,787
電力銷售	–	3,413,579	3,413,579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172,348	–	172,348
天然氣運輸收入	36,242	–	36,242
風電服務	–	2,722	2,722
其他	8,824	961	9,785
	<u>6,548,201</u>	<u>3,417,262</u>	<u>9,965,463</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6,548,201</u>	<u>3,417,262</u>	<u>9,965,463</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品	6,332,730	3,413,579	9,746,309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215,471	3,683	219,154
	<u>6,548,201</u>	<u>3,417,262</u>	<u>9,965,463</u>

* 客戶合約總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增值稅退稅	38,821	52,337
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2,61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收益	4,694	–
銀行利息收入	14,528	11,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971
核證減排量(「核證減排量」)收入，淨額	1,102	544
政府補助	4,665	4,067
其他	36,465	8,251
	<u>100,275</u>	<u>80,605</u>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6,985,328	4,656,471
已提供服務成本		<u>130,236</u>	<u>93,206</u>
銷售成本總額		<u>7,115,564</u>	<u>4,749,677</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a)		1,061,696	1,003,454
投資物業折舊		1,391	1,53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166	12,375
無形資產攤銷		<u>105,811</u>	<u>107,533</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1,182,064</u>	<u>1,124,896</u>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23,349	17,269
核數師酬金		6,491	5,11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303,057	253,876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附註b)		44,354	24,342
福利及其他開支		<u>91,776</u>	<u>75,071</u>
		<u>439,187</u>	<u>353,289</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淨額		12,328	(97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365	15,135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0	(10,105)	(5,024)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0	177,589	128,268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7,816	32,473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210)	-
商譽減值		8,254	-
無形資產減值		14,433	-
在建工程減值		5,950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142)	(1,953)
產生自租賃的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費)			
－投資物業盈利		<u>1,391</u>	<u>1,534</u>

附註：

- (a) 約人民幣1,073,724,000元(2017年：人民幣979,493,000元)的折舊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入銷售成本。
- (b) 本集團所有中國內地全職僱員均參加各項政府支持的退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獲得按若干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履行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20%向該等計劃供款。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6. 財務費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663,546	617,075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u>311,209</u>	<u>302,066</u>
利息開支總額	974,755	919,141
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u>(172,210)</u>	<u>(154,958)</u>
	802,545	764,183
其他財務費用：		
貿易應收賬款非即期部分折現額扣除／(撥回)	<u>(17,296)</u>	<u>9,913</u>
	<u>785,249</u>	<u>774,096</u>

本年度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乃按以下認可資產開支的每年資本化比率計算：

	2018年	2017年
資本化比率	<u>3.1%-5.9%</u>	<u>3.1%-5.6%</u>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2008年1月1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於2018年12月31日，若干實體正在自行享受3 + 3免稅期，並倘各稅務機關調查時保留相關文件。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中國實體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中國內地	212,025	148,361
遞延所得稅	(44,031)	(49,214)
本年度稅項支出	<u>167,994</u>	<u>99,147</u>

年內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1,743,158</u>	<u>1,203,874</u>
根據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435,789	300,969
特定地區或地方機關實施的稅項豁免的影響	(247,289)	(190,209)
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	9,883	6,45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的稅務影響	(73,915)	(53,792)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及虧損的稅務影響	1,449	361
非應課稅收入	(1,077)	(654)
不可扣稅開支	2,071	5,117
未確認稅項虧損	43,554	34,323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2,471)	(3,420)
本年度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67,994</u>	<u>99,147</u>

8. 股息

本年度股息載列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5仙(2017年：人民幣10.3仙)	<u>464,395</u>	<u>382,662</u>

於2019年3月12日，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本3,715,160,396股股份，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擬派發每股人民幣0.125元末期股息。該等擬派發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於2018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元，總額為人民幣382,662,000元，並已於2018年7月悉數清償。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后派發股息。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45號)已經廢止，自2011年1月4日起本公司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自2010年及以後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至20%的個人所得稅。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該等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就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而言，其分派可累計，則累計分派的未宣派金額需在每股基本盈利累計所需的盈利計算時從中扣除。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268,506	939,616
減：與2018年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相關的分派(i)	<u>(28,717)</u>	<u>—</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1,239,789</u>	<u>939,616</u>

	股份數目	
	2018年	2017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15,160,396</u>	<u>3,715,160,396</u>

- (i) 本公司於2018年3月發行的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計入其他股本工具，並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支付。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減去自發行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所產生的但並未宣派的利息。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值	3,822,543 (526,476)	3,105,576 (358,992)
列作非流動資產部分	3,296,067 —	2,746,584 (182,943)
即期部分	<u>3,296,067</u>	<u>2,563,641</u>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合計人民幣190,528,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320,000元)。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286,461	1,126,973
三至六個月	397,264	389,249
六個月至一年	804,586	628,023
一至兩年	698,670	259,059
兩至三年	65,166	259,795
三年以上	43,920	83,485
	<u>3,296,067</u>	<u>2,746,584</u>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58,992	242,561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5)	177,589	128,268
撥回(附註5)	(10,105)	(5,024)
轉銷	—	(6,813)
	<u> </u>	<u> </u>
於12月31日	<u>526,476</u>	<u>358,992</u>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74,315	126,644
貿易應付賬款	74,130	34,886
	<u> </u>	<u> </u>
	<u>148,445</u>	<u>161,530</u>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33,539	150,336
六個月至一年	4,112	3,612
一至兩年	6,214	3,785
兩至三年	1,570	1,125
三年以上	3,010	2,672
	<u> </u>	<u> </u>
	<u>148,445</u>	<u>161,530</u>